

# 校勘杂志

附司马法校注

郑慧生 著

郑慧生  
著

# 校勘杂志

附 司马法校注

河南大学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校勘杂志/郑慧生著. -开封:河南大学出版社,  
2007. 9

ISBN 978-7-81091-617-2

I. 校… II. 郑… III. 古籍-校勘学-文集 IV.  
G256.3-53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7)第 090761 号

责任编辑 靳宇峰

封面设计 马 龙

---

出版发行 河南大学出版社

地址:河南省开封市明伦街 85 号 邮编:475001

电话:0378 - 2825001(营销部) 网址:www. hupress. com

排 版 河南第一新华印刷厂

印 刷 河南第一新华印刷厂

版 次 2007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7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 890mm × 1240mm 1/32 印 张 14.5

字 数 315 千字 定 价 30.00 元

---

(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河南大学出版社营销部联系调换)

## 前　　言

校勘学是整理古籍的一门重要学问，清代乾嘉之际尤重于此，因而形成了乾嘉之学。我国自五四新文化运动之后，只注意史学观点方法的论争，不注意音韵、训诂、文字、目录、校勘等学科之基本建设，以至于 1965 年校勘二十四史，集全国之力，结果收效甚微，甚至由中华书局出版之二十四史标点本各书中的《天文》部分，错误百出，不忍卒读。这原因无它，因为执笔者不懂天文知识，竟然率尔操觚，焉能不出现各种错误？本书为作者数十年治学之校勘成果，字勘句酌，改正古籍数百处。如新发现的马王堆帛书《五星占》，其中《金星行度》“六十日”一语，发掘小组误“六”为“天”，“天十日”何辞？本书校之为“六”，可谓拨云见日！再如《诗·小雅·十月之交》，本书校“十月”为“七月”之误，从而使天文学界找了上千年，公元前 781 年 6 月 4 日（周幽王元年七月一日）的那次日食得以确定。解决了近代天文学大师所不能解决的问题。由此可以看出校勘工作的重要，本书校勘的重要。

近人陈垣总结出校勘四法：对校、本校、他校、理校。本书在四校之外，又提出“数校”一法，逻辑性强，方法至稳，实为陈

氏之后校勘学的又一发明。

全书 30 多万字，仅二十四史之《宋书》、《晋书》，点校错误就指出数百条，如“天形穹隆如鸡子幕，其际周接四海之表”，鸡子幕，今谓之鸡蛋壳，而中华书局版本竟断句作“天形穹隆如鸡子，幕其际周接……”，“幕其际”句不成句。没有本书校勘，此句将成为永远不能破解之千古疑句矣！

# 目 录

前言 .....	( 1 )
一 校勘述略 .....	( 1 )
二 “数校法”：《校法四例》之外一例 .....	( 23 )
三 当今书刊中古文误读误释举例 .....	( 34 )
四 “七”、“十”互讹之疑团 ——再说上古典籍读法之谜 .....	( 54 )
五 《酉阳杂俎》点校质疑 .....	( 72 )
六 “约法三章”句读分歧的由来 .....	( 76 )
七 也谈秦汉颛顼历十月、七月之误 .....	( 80 )
八 校勘零拾数则 .....	( 87 )
九 中华书局校点本《宋书·天文志》正误 .....	( 93 )
十 中华书局校点本《晋书·天文志》正误 .....	( 117 )
十一 我国古代的重文书写符号 .....	( 145 )

十二	《甲骨文编》(1956年)正误	(151)
十三	读书与猜谜	(215)
十四	秦筑阿房宫以象天文说	(218)
附:《司马法》校注		(227)
后记		(458)

## 一、校勘述略

我国在三千多年前的商代就已经有了书籍。《书·多士》说：“惟殷先人，有册有典。”册典就是那时的书籍。册典上的字都是当时的人一个一个用手刻写而成的。人非圣贤，那些人在刻写过程中，难免会因为一时的疏忽，粗心大意写下了错字。这在今天叫做“笔误”，在商代那个用刀刻写文字的年代，应该叫做“刀误”吧！

商代契刻文字中的“刀误”还是不少的。如祖甲卜辞《甲骨文合集》25029：“壬辰卜，大贞：翌三亥侑于<sup>夕</sup>，十二月。”三亥系己亥之误，“己”字漏刻成“三”，“三”是个错字。祖甲卜辞《甲骨文合集》23477：“贞：兄庚岁眾庚己其牛。”“庚己”不辞，为“兄己”之讹，“庚”字系“兄”字之误。武丁卜辞《甲骨文合集》5925 正：“一月，贞：王大黍受年？立黍弗其受年？”“大”字之下并无一横，然而“大黍”应是“立黍”之误，译者就直接将其认作“立黍”<sup>①</sup>。实际上该“大”字两腿下伸颇长，腿下明显并无一横，人们认为它应该是个“立”字，该字此处残缺，就

---

① 《殷虚卜辞综类》第 198 页、《殷虚甲骨刻辞类纂》第 537 页。

把它视作“立”字了。但事实上它是个“大”字，原意刻为“立”，书写时漏刻一横，成了甲骨卜辞中的一个错字。

西周金文中有没有错字？这就很难说了。因为即使有错字，人们可以说那不是错字而是“通假”，这样就不会再有错字了。如果不这样说，则西周金文中的错字，也还是有的。且看《柰书缶》中的铭文：“余畜孙书……以祭我皇祖。”柰书的皇祖是柰宾，那是晋靖侯的庶孙，庶孙开宗立氏，由柰宾——柰共子——柰枝（贞子）——柰盾传至柰书。从这个世系看，柰宾是柰书的皇祖，柰书是柰宾的玄孙。铭文中的“余畜孙书”，应该就是“余玄孙书”。畜字错了，应写为“玄”。但也可以说不，畜字不错，是畜字通“玄”，这里是通假。

然而所有的训诂学典籍上，均无畜字通玄字之说。既然古来没有畜玄互通的先例，我们不如直截了当地说，是畜孙的畜错了，应该写作玄孙。畜是铜器铭文中的一个错字。

春秋人在重要的文献上写错别字，出了名的例子是晋师三豕涉河的故事。《吕氏春秋·察传》说：

子夏至晋，过卫。有读“史记”者曰：“晋师三豕涉河。”子夏曰：“非也，是‘己亥’也，夫‘己’与‘三’相近，‘豕’与‘亥’相似。”至于晋而问之，则曰：“晋师己亥涉河也。”

故事中说：子夏指出了“史记”中的错误，而且提出了改正意见，指错改正，这就是校勘。子夏应是中国校勘学的先行者，开山鼻祖。

但此后的中国并没有出现什么校勘学家，甚至连系统的

校勘学也没有建立起来。因为那时的书籍刻在竹简上，简册笨重不易流通，谁有一本书谁就自己看，见了错字就予以改削，改削时不作记录、不作说明，改罢后就了事，不留痕迹，哪里会出现什么校勘学？

待到秦皇焚书、项王入关，秦宫三月大火，中国的书籍烧之唯恐不及，知识分子惴惴求生不得，谁还有心思坐下来校勘？汉初天下大定，文治代替武功，这才给文化以发展的机会，书籍的恢复与生产开始兴旺了起来。《汉书·艺文志》说：

汉兴，改秦之败，大收篇籍，广开献书之路。迄孝武世，书缺简脱，礼坏乐崩。圣上喟然而称曰：朕甚闵焉。于是建藏书之策，置写书之官，下及诸子传说，皆充秘府。至成帝时，以书颇散亡，使谒者陈农求遗书于天下，诏光禄大夫刘向校经传诸子诗赋，步兵校尉任宏校兵书，太史令尹咸校数术，侍医李柱国校方技。每一书已，向辄条其篇目，撮其指意，录而奏之。会向卒，哀帝复使向子、侍中奉车都尉歆卒父业。歆于是总群书而奏其《七略》。

刘向等人的这次校书，是校而不勘？还是有校有勘？因历史上没有留下相应的资料，没有留下他们既校且勘的例子，也就不好下结论了。因此我们不能说，中国校勘学的诞生就在西汉，只能说至迟不晚于东汉。因为东汉贾逵、马融、许慎、郑玄……他们都精通籀篆文字，注解古书，均多有校勘。

譬如郑玄，他注《三礼》，就留下了校勘方面的著名例子。《周礼·天官·腊人》说：“凡祭祀，共豆脯，荐脯。”他指出：“脯非豆实，豆当为羞，声之误也。”是的，脯是风干而成的果

干、肉干，豆之实生成即坚硬，怎能风干为脯呢？所以郑玄以为“豆脯”不辞，应为“羞脯”之误。羞，肉食，肉食可以风干为脯。羞、豆声近，以致羞字错成了豆字。所以郑玄说：“声之误也。”（但你也可以说，豆字不错，是豆、羞相通，豆脯即羞脯。）又如《仪礼·大射礼》：“公降，立于阼阶之东南，南乡。小臣师诏揖诸公卿大夫，诸公卿大夫西面，北上。揖大夫，大夫皆少进。”前面说“诸公卿大夫西面，北上……”怎么后面又说“大夫皆少进”呢？显然，前面说的“公卿大夫西面”多出了“大夫”二字，西面的是只有“公卿”，没有“大夫”；“大夫”在后面“皆少进”呢！于是郑玄说：“上言大夫，误衍耳”。这是校勘衍文的例子。又如《礼记·祭义》在解释“春禘秋尝”的时候说：“霜露既降，君子履之，必有悽怆之心，非其寒之谓也；春，雨露既濡，君子履之，必有怵惕之心。”这是一组排比句，下言“春禘”曰“春，雨露既濡……”再言“春”字；上言“秋尝”则云“霜露既降……”勿再言“秋”字。知此处有脱文，郑玄注曰：“霜露既降，《礼》说在‘秋’，此无‘秋’字，盖脱尔。”这是校勘脱文的例子。再如《礼记·玉藻》说：“而素带，终辟。大夫素带，辟垂。士练带，率下辟。居士锦带。弟子缟带。并纽约用组。……天子素带朱里，终辟。”按：“素带朱里，终辟”乃天子服，郑玄以为“而素带，终辟”是记诸侯之服。先为天子后宜诸侯，所以此段文章应该是把“而素带，终辟。大夫素带……并纽约用组。”放在“天子素带朱里，终辟”下边。郑注“自‘而素带……’乱脱在是耳，宜承‘朱里终辟’。”这是订正文次错乱之例。

三国鼎立，“魏氏代汉，采缀遗亡（图书典籍），藏在秘书中外三阁”，（《隋书·经籍志》）秘书郎郑默“考核旧文，删省

浮秽”(《晋书·郑默传》),编出目录《中经》。吴帝孙休,更命其中书郎博士祭酒韦曜(韦昭)“依刘向故事,校定众书。”(《三国志·吴志·韦曜传》)

韦曜(昭)“校定众书”,校中自然有勘,以其为《国语》一书所作的注文为例,就勘出了其中的错字数十处。其中人名之误:

卷四《鲁语上》:“商人禘舜而祖契”,韦注:“舜,当为喾,字之误也。《礼·祭法》曰:‘商人禘喾。喾,契父,商之先,故禘之。’

卷十四《晋语八》:“及为成师,居太傅”,唐固注“成师”以为“成公之师”,韦注则曰:“此成当为景字之误耳。鲁宣九年,晋成公卒,至十六年,晋景公请于王,以黻冕命士会将中军,且为太傅。”

卷十六《郑语》:“秦景、襄于是乎取周土”,韦注:“景当为庄。庄公,秦仲之子,襄公之父。取周土,谓庄公有功于周,周赐之土。及平王东迁,襄公佐之,故得西周酆、镐之地,始命为诸侯。三君(按即郑众、贾逵、唐固)皆云:‘秦景公,宣王季年伐西戎,破之,遂有其地。’昭谓:幽王为西戎所杀……至平王时,秦襄公征伐之……又景公乃襄公十世之孙,而云宣王时破之,遂取其地,误矣。”

其中数字之误:

卷六《齐语一》:“有革车八百乘”。韦注:“贾侍中云:‘一国之赋八百乘也。乘七十五人,凡甲士六万人。’”韦昭指出,贾说的“乘七十五人”是周制,齐法“以五十人为小戎,车八百乘当有四万人。”而据管仲之制,齐有三军,军士三万人。以此计算,齐国军士三万,车五十人,当有车六百乘。如果“八百”

之中没有“副贰陪从之车”，则其车乘之数当为六百。故其结论说：“或云：‘八当为六’。”

#### 衍字：

卷四《鲁语上》：“以其宝来奔”。按：“奔”下或有“鲁”字。韦注：“或有‘鲁’字，非也。此《鲁语》，不当言其‘鲁’也。”

卷十《晋语四》：“乃使赵衰佐新上军。”按狐偃（子犯）佐上军，今狐偃卒，乃使赵衰代之。故当曰：“乃使赵衰佐上军。”韦注：“此有新字，误。赵衰从新上军之将进佐上军，升一等。新上军之将，位在上军之佐下。此章或在‘狐毛卒’上，非也。当在下。”

#### 形近而讹的错字：

卷四《鲁语上》说：“水虞于是禁置罿罿。”韦注：“置当作罿。”

卷五《鲁语下》：“怀和为每怀”，韦注：“郑后司农云：‘和’当为‘私’。”

卷十《晋语四》：“公子赋《河水》。”韦注：“河，当作沔。字相似误也。其诗曰：‘沔彼流水，朝宗于海。’言己反国当朝事秦。”

卷十三《晋语七》：“邲之役，吕锜佐智庄子于上军。”韦注：“上，当为下字之误也。吕锜，厨武子也。智庄子，荀首也，时为下军大夫。事在鲁宣十二年。唐尚书（固）云‘荀首时将上军’，误也。”

#### 声近而讹的错字：

卷七《晋语一》：“国君好艾，大夫殆。”韦注：“艾当为外，声相似误也。好外，多嬖臣也。嬖臣害正，故大夫殆。殆，危也。”

卷十《晋语四》：“黄帝为姬，炎帝为姜，二帝用师以相济也。”韦注：“济当为挤。挤，灭也。《传》曰：黄帝战于阪泉。”

卷十《晋语四》：“中不胜貌，耻也。”韦注：“胜当为称。中不称貌，情貌相违。”

另有一些字误：

卷三《周语下》：“晋侯爽二”，韦注：“爽，当为丧字之误也。丧二，视与步也，是为偏丧，故言鲁君当之。”

卷五《鲁语下》：“咨才为诹”，韦注：“才当为是。《传》曰：咨事为诹。”

又：“咨事为谋”，韦注：“事当为难。《传》曰：咨难为谋。”

卷六《齐语》：“以方行天下”，韦注：“方当作横。”

除对《国语》原文进行校勘外，韦昭对其书的前人注文，也进行了校勘：

卷四《鲁语上》：“古者大寒降，土蛰发，水虞于是乎讲罿罶，取名鱼，登川禽，而尝之寝庙，行诸国（按：《天中记》卷五下引有‘人’字，是），助宣气也。”这里说的是季冬之事，即“大寒降”之事，唐固注以为孟春，韦注则曰：“《月令》：‘季冬始渔，乃尝鱼，先荐寝庙。’唐云‘孟春’，误也。”

卷六《齐语》：“赏服大辂”，唐固以为“大辂，玉辂”，韦注辩曰：“唐尚书云：‘大辂，玉辂。’非也。贾侍中云：‘大辂，诸侯朝服之车，谓金辂……’。”

卷二十一《越语下》：“四年，王召范蠡而问焉”，韦注：“说云：‘鲁哀三年’，昭谓：‘四年，反国四年，鲁哀九年。’

原文错了，注文对了，韦昭也予以了肯定：

卷十八《楚语下》：“命火正黎司地以属民”，韦注：“唐尚书云：‘火当为北。’北，阴位也。《周礼》，则司徒掌土地民人

者也。”

当然，韦昭的校勘，也有不尽如人意之处。卷十四《晋语八》说：“赵文子与叔向（誉）游于九原”，韦注：“原当作京也。京，晋墓地。”《晋语》这句话，也见于《礼记·檀弓》，曰：“赵文子与叔誉观乎九原……（下文与《国语》下文意同）”《檀弓》在此上又说：“是全要领以从先大夫于九京也。”郑玄注：“晋卿大夫之墓地在九原。京盖字之误，当为原。”按照郑玄的意见，九京当为九原；而韦昭的意见却是，九原当作九京。是郑玄说的对呢？还是韦昭说的对？这两种意见即使都可以讲通，你韦昭生于郑玄之后，在提出自己看法的同时，也该提一提郑玄的意见吧！莫非手头缺少参考书，郑玄的意见你没有看到？

然而，我们还不能以一眚掩大德。韦昭，他对整个一本《国语》进行了注释、校勘，成绩卓著，我们不得不承认，他是继郑玄之后的又一个重要的校勘学家。

西晋的校勘学家，是有“左传癖”的杜预。这位不善骑马不能弯弓的大军事家，以毕生精力，完成了一部里程碑式的著作《左传注》（即《春秋左氏经传集解》）。书中除训诂名物、疏通句读外，也作了必要的校勘，如他认为“闰月”系“门五日”这一段注文。《左传·襄公九年》说：“晋人不得志于郑，以诸侯复伐之。十二月癸亥，门其三门。闰月戊寅，济于阴阪，侵郑。”

但是，根据春秋长历来推算，襄公九年，不得有闰月。所以杜预考证，这个“闰月”，系“门五日”之误。晋人伐郑，攻其三门，每门各五日，所以自癸亥攻至丁丑。次日戊寅晋军济于阴阪，复侵郑外邑。《集解》原文云：

以《长历》参校上下，此年不得有闰月戊寅，戊寅是十

二月二十日。疑“闰月”当为“门五日”，“五”字上与“门”合为“闰”，则后学者自然转“日”为“月”。晋人三番四军更攻郑门，门各五日，晋各一攻。郑三受敌，欲以苦之。癸亥去戊寅十六日，以癸亥始攻，攻辄五日，凡十五日。郑故不服而去，明日戊寅，济于阴阪，复侵郑外邑。

把“闰月”勘定为“门五日”，这是一个多么精辟的校勘例子。

南北朝时，重要的校勘学家是北齐的黄门侍郎颜之推。他有一部《颜氏家训》行世，其中的《书证》，几乎就是一篇校勘学专著。

他用他校法来校订古籍：

《诗》云：“有渰萋萋，兴云祁祁。”毛《传》云：“渰，阴云貌。萋萋，云行貌。祁祁，徐貌也。”《笺》云：“古者阴阳和，风雨时，其来祁祁然，不暴疾也。”案：渰已是阴云，何劳复云“兴云祁祁”耶？“云”当为“雨”，俗写误耳。班固《灵台》诗云：“三光宣精，五行布序，习习祥风，祁祁甘雨。”此其证也。

颜之推的这段校勘，证明了“兴云祁祁”的错误。此后《诗经》的版本，就都以“兴雨祁祁”为准了。（见《诗·小雅·大田》）

《史记·苏秦列传》载，苏秦说韩惠宣王，说：“臣闻鄙谚曰：‘宁为鸡口，无为牛后。’今西面交臂而臣事秦，何异于牛后乎！”

这一段文章源出于《战国策·韩策一》，被太史公转引了过来。鸡口牛后之说怎么解释？《史记正义》说：“鸡口虽小，

犹进食；牛后虽大，乃出粪也。”此说鄙俗不堪，不像是典籍文字。

颜之推《书证》说：

《太史公记》曰：“宁为鸡口，无为牛后（後），此是删《战国策》耳。”案：延笃《战国策音义》曰：“尸，鸡中之主；从（從），牛子。”然则“口”当为“尸”，“后（後）”当为“从（從）”，俗写误也。

经过颜氏的这一番校勘，我们才知道，原来“宁为鸡口无为牛后”的鄙俗之言，竟是“宁为鸡中之王不为牛中之犊”的意思。这文辞并不粗俗啊！

《书证》中的再一个例子，就是改“妬媚”为“妬嫒”的考证：

《太史公》论英布曰：“祸之兴自爱姬，生于妬媚，以至灭国。”又《汉书·外戚传》亦云：“成结宠妾妬媚之诛。”此二“媚”并当作“嫒”，嫒亦妬也，义见《礼记》、《三苍》。且《五宗世家》亦云：“常山宪王后妬嫒。”王充《论衡》云：“妬夫嫒妇生，则忿怒斗讼。”益知嫒是妬之别名。原英布之诛为意贲赫耳，不得言媚。

嫒是妬之别名。英布之诛，为意贲赫与其妃有乱，那是妬嫒，不是媚。颜氏指出媚是嫒之误，是有见识的。

利用金石文字校勘典籍错误，是颜之推开创的先例。他见秦权铭文“丞相状绾”一语，就指出《史记·始皇本纪》中的